

证券代码：420091

证券简称：退市大化B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大化集团大连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变更管理人及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公告

各位债权人：

大连市金州区人民法院于2021年4月23日裁定受理了河南蓝天防腐安装有限公司对大化集团大连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下简称“大化股份公司”）的破产清算申请，并于2021年6月18日解除辽宁恒信律师事务所的大化股份管理人职务，变更指定北京市京都（大连）律师事务所担任管理人，继续负责破产清算工作。

依照大连市金州区人民法院的公告，大化股份的债权人应于2021年7月16日前向管理人申报债权。债权申报方式为邮寄书面申报材料，管理人审核债权将以收到的纸质文件为准。债权人应详细阅读附件《大化集团大连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债权申报指引》，并根据该指引的要求向管理人申报债权，如需核实原件，则债权人应根据管理人要求提交。

管理人收件信息：地址：大连市甘井子区金西路10号大化集团，收件人：孙律师，联系电话：13624087093（工作日早9:00—晚16:00）。

大化集团大连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定于2021年7月30日以网络形式召开。依法申报债权的债权



人有权参加债权人会议，债权人在债权人会议召开之前，会收到全国企业破产重整案件信息网 12368 平台，发送短信通知的账号和密码，参会人员可自行选择使用电脑或手机参会。为确保会议当天顺利参会，请收到账号和密码后登录会议进行测试，电脑端请登录“全国企业破产重整案件信息网”（<https://pccz.court.gov.cn>），点击破产重整案件信息网首页右下角会议浮动框中的【进入测试】进行测试；手机端请通过搜索微信小程序【债权人会议】，并输入账号密码进行测试。测试成功后请勿随意更换参会设备和网络。

正式会议当日，请参会人员务必再次登录系统，通过网络观看会议直播。

特此通知

